

# 如何做好社区常态化疫情防控 满足疫情防控

## 和民生保障双需要 民政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司司长陈越良答记者问

1月22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举行新闻发布会。发布会上,民政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司司长陈越良就“近期在发挥群众主体作用,做好社区常态化疫情防控方面有什么工作部署?”等问题回答记者提问。

以下为民政部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司司长陈越良问答实录:

记者:社区疫情防控成为大家关心的问题,近期在发挥群众主体作用,做好社区常态化疫情防控方面有什么工作部署?

陈越良:做好社区常态化疫情防控,发挥群众主体作用是关键。从过去两年的经验看,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通过建在家门口的村(居)民委员会,把群众及时组织动员起来,筑牢社区防控人民防线,是防止疫情向社区扩散的有效办法。近日,民政部联合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共同印发了《关于加强村(居)民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的指导意见》,对常态化社区疫情防控作出进一步部署。

一是要加强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实现公共卫生委员会全覆盖。

二是要充实完善公共卫生委员会组织居民制定村(社区)公共卫生工作方案,协助提供公共卫生服务等方面的职能。

三是要增强公共卫生委员会联系服务群众能力,有效组织



居民、群团组织、经济和社会组织、驻区单位开展群防群控。

四是要建立健全公共卫生委员会在村(社区)党组织统一领导和村(居)委会统一管理下开展工作的长效运行机制,加强公共卫生委员会专业能力建设。常态化意味着持久战,需要政府、社会和居民群众共同持续付出努力。

下一步,民政部将会同有关部门一起积极推动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任务落地落实,进一步组织扩大居民织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社区防控网,聚集起众志成城抗击疫情的磅礴力量。

发生疫情的地方社区工作者十分辛苦,希望当地党委、政府也要加强对他们的关心关爱,落实好轮休、加班补贴等有关政策。

记者:请问针对城中村、城乡结合部这样的人员流动频繁、结构复杂的地区,在疫情防控方面下一步将采取哪些有针对性的措施?

陈越良: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地区的疫情防控工作是社区疫情防控的难点,由于大量的常住人口信息没被社区掌握,容易形成疫情防控工作被动局面,需要加强工作力度,做到排查防控工作全覆盖、无死角。

一是要排查到位,摸清底数,摸清社区实有人员数量,是做好社区疫情防控的前提和基础。社区治理服务应有效覆盖常住人口,有条件的社区可以抓紧建立外来常住人口社区报到制度。

二是要推行社区疫情防控“五包一”制度,由乡镇(街道)干

部、社区工作者(网格员)、基层医务工作者、民警、志愿者等共同负责落实社区防控措施,细化责任分工。

三是要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社区防控方案,统筹乡镇(街道)、村(社区)、群团组织、下沉干部、志愿者等各方面力量,根据封控区、管控区、防范区等不同要求,落实社区防控措施。

记者:疫情对群众的生产生活造成一定影响,民政部门采取了哪些措施,来保障贫困地区群众的基本生活?如何满足疫情防控和民生保障双需要?

陈越良:保障遭遇疫情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体现的是党和政府的民生厚度、政策温度,以及社会的文明程度。在特殊时期,民政部门进一步加大了工作力度,做细做实对困难群众的兜底保障。

一是落实救助资金,加强物资保障。会同有关部门加大对困

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投入,扎实做好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各类社会救助资金发放工作,按规定及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并根据困难群众实际需求及时发放口罩、消毒液等防疫物资和米油肉蔬等生活物资,降低疫情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不利影响。

二是实施临时救助,强化兜底保障。对受疫情影响陷入困境、低保等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的家庭或个人,及时纳入临时救助范围。疫情期间,取消户籍地、居住地限制,由急难发生地实施临时救助,做到凡困必帮、有难必救。

三是简化工作流程,提升救助时效。积极推进救助申请全流程网上办理,推动有条件的地方按程序下放社会救助审核确认权限,强化主动发现机制,畅通社会救助服务热线,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受助及时。

(据中国网)



# 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常态化 民政部公布第九批非法社会组织名单

■ 本报记者 皮磊

过去一年,各级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构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聚焦影响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突出问题,打击整治 3400 多家非法社会组织,清理 47147 家“僵尸型”社会组织,整顿 268 家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命名,将 5773 家社会组织列入活动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日前,民政部召开全国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会议公布了过去一年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的重要成果。会议要求,要形成对非法社会组织“露头就打”的态势,拓宽主动发现渠道,加强部门协同与信息共享,常态化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坚决防止“死灰复燃”。

截至目前,我国社会组织数量超过 90 万家。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参与疫情防控、灾害救援、慈

善捐赠等诸多领域,广大社会组织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因此,推动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为社会组织营造清明发展环境,已成为全社会共识。

据报道,过去一年,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也是全国公安部门的重点工作之一。去年,公安部门共打掉非法社会组织 123 个,抓获犯罪嫌疑人 509 名,联合民政部门依法取缔非法社会组织 518 个,追缴赃款、赃物价值 1.1 亿元。

跨部门、跨地区合作也已成为打击非法社会组织的新常态。其中,对以“东望课堂”“东望集团 \*\* 课堂”等为名的非法组织的处理较为典型。

为持续加大舆论宣传力度,提高公众防范意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近日,民政部公布了第九批地方民政部门依法取缔的部分非法社会组织名单。

公示中提到,公众如果发

现名单中的非法社会组织仍在开展活动的,可依法向公安机关报案。同时,提醒有关机构和公众,在与社会组织开展

合作或参与其活动时,可通过“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中国社会组织动态”政务微信(微信号:chinanpogov)核实其

身份,避免上当受骗;公众也可通过“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提供涉嫌非法社会组织活动线索。

## 地方民政部门依法取缔的部分非法社会组织名单

(第九批)

序号	执法主体	被取缔非法社会组织名称	序号	执法主体	被取缔非法社会组织名称
1	广东省民政部门	智慧健康产业联盟	16	山东省民政部门	山东商业联合会西北分会
2	广东省民政部门	168 中国产业联盟	17	甘肃省民政部门	甘肃民政行业协会分会
3	广东省民政部门	普防医疗广州创业促进会	18	贵州省民政部门	中国贵州乡村振兴促进会
4	广东省民政部门	平南会	19	四川省民政部门	东望集团成都分公司
5	广东省民政部门	推广联盟	20	四川省民政部门	成都四川雅安城市生活联盟
6	山西省民政部门	中国网络教育培训委员会	21	四川省民政部门	东望四川雅安分公司
7	山西省民政部门	山西网络联盟(山西网)	22	四川省民政部门	成都四川雅安城市生活联盟
8	山西省民政部门	山西网络联盟(山西网)	23	贵州省民政部门	中国网络联盟促进会
9	湖北省民政部门	湖北省大学·名师研究会	24	四川省民政部门	成都四川雅安城市生活联盟
10	湖北省民政部门	中国网络联盟促进会	25	西藏自治区	西藏自治区网络联盟
11	湖北省民政部门	中国网络联盟促进会	26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网络联盟促进会
12	陕西省民政部门	陕西网络联盟促进会	27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网络联盟促进会
13	陕西省民政部门	陕西网络联盟促进会	28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网络联盟促进会
14	陕西省民政部门	中国网络联盟促进会	29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网络联盟促进会
15	陕西省民政部门	东望集团山西网络联盟	30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网络联盟促进会